

2020年11月河北省水质状况报告

2020年11月,我省对74个地表水国家考核断面开展了监测。地表水水质评价执行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(GB 3838-2002)、《地表水环境质量评价办法(试行)》(环办〔2011〕22号文件)。

74个地表水国家考核断面中, I-III类水质断面占监测断面总数的63.5%,劣V类水质占1.4%。